

# B038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华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2

##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于2021年2月22日、2月23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票于2021年2月22日、2月23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

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1年2月22日、2月23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未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上网披露文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对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的回复

股票代码:600010  
债券代码:155638  
债券简称:19包钢01  
债券代码:155712  
债券简称:19包钢03  
债券代码:163705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债券简称:19包钢01  
债券简称:19包钢03  
债券简称:20包钢03

编号: (临) 2021-008

##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1年2月23日，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1年2月19日、2月22日和2月2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标准。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钢集团”）均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重大风险提示：公司拟回购广大投资者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核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2021年1月30日，公司披露《2020年度业绩预减公告》（编号：临2021-007），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21,293.07万元至31,930.7万元，同比减少31.88%至47.60%。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

者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核查，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发函问询，截至本公告日，包钢集团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查，未发现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及市场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7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2月24日

##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2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临时会议因时间冲突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取书面形式表决，由董事长崔光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020年3月1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即延长至2022年3月15日。除对决议有效期进行延长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的其他条款均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限的议案》

2020年3月1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即延长至2021年3月15日。除对决议有效期进行延长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的其他条款均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5、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8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2月24日

##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2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20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采取书面形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桂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监事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020年3月1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即延长至2022年3月15日。除对决议有效期进行延长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的其他条款均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限的议案》

2020年3月1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即延长至2021年3月15日。除对决议有效期进行延长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的其他条款均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5、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0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2月24日

##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2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20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采取书面形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桂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监事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020年3月1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